

南充市高坪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文件

高文广旅发〔2023〕7号

南充市高坪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关于印发《2023年全区文化和旅游行业安全生 产工作要点》的通知

局机关各股室、下属各单位，各A级景区、文旅企业：

现将《2023年全区文化和旅游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南充市高坪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3年3月2日



2023年全区文化和旅游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要点

为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落实国、省、市、区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执行《安全生产法》《突发事件应对法》《消防法》《食品安全法》《森林法》《旅游法》《文物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强化安全生产责任，防范化解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夯实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切实做好2023年全区文化和旅游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确保全区文化和旅游行业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特制定以下工作要点。

一、工作目标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快建设中国式现代化的第一年，全区文化和旅游行业要以习近平安全发展思想为指导，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坚持以人民安全为宗旨，以责任落实为抓手，以风险管控为核心，以隐患排查整治为重点，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进一步强化措施落实，全力确保全区文化和旅游行业不发生任何安全事故，为争创全省经济副中心、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南充提供坚实的安全支撑。

二、工作重点

（一）树牢安全发展理念。

1.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党的二十大对安全生产的重要部署等作为安全生产学习宣传和培训教育工作重点，纳入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重要内容，至少组织2次集体学习；组织观看《生命重于泰山——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电视专题片。纳入党员干部应急管理培训的重要内容，以及企业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推动文化和旅游行业党政领导干部、企业主要负责人和管理人员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增强“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发展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的意识，统筹好发展和安全，真正把安全生产摆在首要位置，切实把确保人民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的要求落到实处，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2.及时传达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和中央、省、市领导同志的指示批示；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省委省政府、省安委会，市委市政府、市安委会，区委区政府、区安委会工作安排部署。

（二）全面落实行业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

3.要严格执行《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食品安全党政同责规定》《四川省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四川省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南充市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办法》《四川省党政领导干部森林草原防灭火责任制规定》等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

管、谁负责”的要求，严格落实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分管领导和相关股室必须严格履行安全监管责任，切实抓好分管领域的安全工作部署和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并如实填写领导干部安全生产履职清单，确保分管领域和行业领域平安无事。全年，党组研究解决安全生产重大问题不少于2次，研究部署安全生产工作专题会议不少于2次，党组书记（行政主要负责人）带队检查、调研安全生产工作不少于2次，班子成员检查、调研安全生产工作不少于4次。

4.抓好文旅市场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进一步巩固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工作成果，细化落实文旅企业的主体责任。不断修订和完善《安全生产监管责任清单2.0版》《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清单2.0版》《安全生产岗位责任清单2.0版》和《日常安全检查清单2.0版》，将工作责任和工作要求落实到安全生产一线监管人员和岗位责任人员身上，做到安全生产事事有人抓、处处有人管。

5.运用安全生产督查检查、考评问效、“两书一函”、挂牌督办、警示约谈等手段，督促指导行业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工作落地。运用失信联合惩戒、守信联合激励等制度措施，持续推进文旅市场主体完善全员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不断压实文旅市场主体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做到安全投入、安全培训、基础管理、应急救援“四个到位”。

（三）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6.巩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安全生产大检查、自建房、城镇燃气、玻璃栈道、游乐设施等专项整治成果，梳理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做法，形成一批管根本、利长远的制度成果。

7.严格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15条硬措施和省市实施意见。聚焦责任落实、督查检查、源头治理、监管执法等方面持续发力，紧盯A级景区特种设备和森林防灭火、星级饭店高层建筑和食品安全、公共文化场所消防安全、旅行社旅游包车风险，以及旅游民宿、剧本娱乐经营场所、玻璃栈道等新兴行业领域，开展全方位、全链条、多层次的文化旅游安全专项整治，建立健全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全面加强文化旅游行业安全风险防控和隐患治理，有效预防和遏制各类事故发生，确保专项整治取得明显成效。

（四）全力防范化解文化旅游行业重大风险隐患。

8.防范化解公共文化娱乐场所重大风险隐患。加强对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美术馆、文化站和文物保护单位、歌舞娱乐场所、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剧本娱乐活动场所、营业性演出场所的安全督查检查，重点检查违规使用易燃可燃材料装修装饰、防火分隔不到位、疏散通道不畅通、违规存放易燃易爆危险品、消防设施损坏停用、重点岗位人员责任不落实、日常管理机制不健全、宣传教育培训不深入等方面内容，突出整治安全出口不足、

疏散通道不畅、建筑消防设施“欠、缺、损、瘫”、消防管理和应急疏散预案缺失等问题，从源头上遏制火灾事故发生。

9.防范化解文化旅游活动重大风险隐患。严格大型文化旅游活动审批报备制度，提前制定应急预案，落实安全工作保障措施。及时掌握大型集会和节庆活动人员流量并提前研判，采取必要措施加以管控。联合开展防火、防拥挤踩踏和应对大客流等人员疏散应急演练，提高应急处置能力。积极会同公安、应急、市监、消防等部门，加强对文化旅游活动的安全监督检查，彻底整改安全隐患。

10.防范化解A级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生态旅游示范区重大风险隐患。督促A级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生态旅游示范区认真开展景区流量监控、隐患排查治理、增设安全提示和应急设施等工作，在景区显要位置或通过手机短信、APP等方式公告游客承载量、恶劣天气预测预报等信息，定期对观光车、防护栏、游乐设施、视频监控进行专项检查，完善危险地段和涉水区段的防护栏、警示牌、紧急救援电话公告牌等设施。推动A级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生态旅游示范区扎实开展游乐场所和游乐设施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落实特种设备和旅游新业态项目监管责任，全面检验检测游乐设施设备。全面贯彻落实国、省、市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部署要求，建立完善森林防灭火工作体制机制，采取“分区划片、分类指导、清单明示”方式，把防火责任、防火要求、防火等级落实到最小单元；聚焦重点景区景点，开展地毯

式、拉网式风险隐患排查，逐一梳理短板、建立台账、限期整改；严格落实省市禁火令要求，加大巡护力度和密度，加强火源管理，消除火灾隐患；加强火情采集和分析，做到早发现、早扑救。指导A级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生态旅游示范区落实日常巡查、游客分流、地质灾害和恶劣气象预警、重大安全隐患备案、安全生产事故报告等规章制度，加大专（兼）职安全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力度，完善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搞好应急值守和应急处置，全面提升应急救援能力。

11.防范化解旅行社及旅游包车重大风险隐患。严格整治旅行社擅自组织游客到不具备接待条件的旅游景区（点）旅游和未对旅游线路产品进行安全风险评估、未投保旅行社责任保险、未认真履行旅游安全告知警示义务、未签订规范的租车协议、驾驶人员无相应资质以及旅游包车无运营资质、超员超载超速等行为。督促旅行社主动提醒游客购买旅游意外保险，防范化解旅行社经营风险。要求旅行社使用团队旅游电子合同、填报全国旅游服务监管服务平台信息和《旅游团队电子行程单》；加强导游培训和管理，提高导游应急处置能力。提醒旅行社密切关注旅游目的地天气预报预警，合理安排旅游线路，适时采取应对措施。

12.防范化解农家乐、乡村酒店重大风险隐患。督促乡村酒店、农家乐严把食品采购关、加工关和贮藏关，强化食品加工流程卫生管理，配备必要消毒、排污设施，采取有效的消杀、清污等措施，做好食品留样等工作，做到餐具清洗、消毒、存放符合

卫生标准要求，保持场所清洁卫生，全面建立可追溯体系，充分保证食品安全。督促乡村酒店、农家乐等使用燃气的文旅市场主体100%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督促乡村酒店、农家乐加强对特种岗位人员的技术培训，加强对消防、电梯等设施的维护和检查，确保设施设备良好、疏散标识清晰、安全通道畅通。指导乡村酒店、农家乐制订和完善地震、火灾、食品卫生、公共卫生、治安事件、设施设备突发故障等各种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加强预案演练。会同公安、市监、消防等部门加强乡村酒店、农家乐的安全检查，督促指导经营单位搞好隐患整改。

13.防范化解文物安全风险。持续开展文物安全督查检查，加强冬春季节和重大节日期间文物电气火灾防控，全面落实文物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要求。持续推进文物平安工程建设，抓好重点文博单位“三防”工程建设，落实“三定三禁”要求，配齐文物保护单位安全设施设备，保持良好运行。配合公安机关持续开展打击文物领域违法犯罪行为。

14.防范化解文化和旅游新业态安全风险。认真贯彻落实市安委会〔2022〕23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市级部门有关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通知》精神，切实履行文化和旅游部门对非A级景区（点）、游乐场所和小型游乐设施、悬索桥和玻璃栈桥、旅游民宿、剧本娱乐经营场所、星级农家乐等新业态项目的安全生产综合协调、指导和督促工作。牵头协调相关部门扎实开展各类新业态项目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

（五）强化安全风险事前预防。

15.健全完善双重预防机制。督促文化和旅游企业健全完善并严格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对生产工艺、设备设施、作业环境、人员行为、管理体系等方面存在的安全风险开展全方位、全过程辨识，明确管控责任和措施；对重大危险源实行登记建档，并进行定期检测、评估、监控，确保安全风险时刻处于受控状态。

16.强化安全风险分析研判。坚持每月进行安全风险形势分析研判、每季召开全行业安全生产形势分析会，对重点时段、重点行业的安全风险不定期进行专题会商。多形式、多平台发布预警信息，推进关口前移、源头治理、超前防范。

三、保障措施

（一）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督导检查。

17.加强假日安全督导检查。针对元旦、春节、清明、五一、端午、中秋、国庆等节假日和全国、全省“两会”等重要时段，坚持采取“四不两直”“三带三查”等方式，对风险系数高、易发生群死群伤事故的重点区域开展明查暗访和驻点督导。积极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对督导检查发现问题隐患整改情况进行跟踪督办，对整改不及时、不到位的予以通报曝光；统筹开展各类安全生产检查、督查和明查暗访，避免多头检查、重复检查，避免影响企业正常的生产经营秩序。

18.坚持严格执法与指导服务并重。进一步规范专项执法、明查暗访、交叉互检等检查程序，围绕“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年活动”开展“2023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专项执法行动，依法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开展“打非治违”专项行动，对重点问题进行集中整治。

（二）全面加强安全生产宣传培训。

19.广泛开展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学习宣传活动。以《安全生产法》《旅游法》《消防法》《食品安全法》《特种设备安全法》《旅游安全生产管理办法》《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大型游乐设施安全监察规定》《四川省森林防火条例》等法律法规为学习宣传重点，营造良好的学法、知法、懂法、守法环境。要用好各类宣传载体，积极参与和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全国消防宣传月”、“安康杯”竞赛、“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创建、“全国交通安全日”等主题活动，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进一步提升群众安全防范意识。要督促指导文旅市场主体加强对一线工作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落实安全提示、安全防范、紧急救助等安全保障责任。要持续抓好安全监管人员业务培训，不断提高安全管理能力。

20.切实履行安全生产公益宣传职能。将安全生产宣传纳入社会公益性宣传范畴，组织文旅市场主体共同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安全生产重大宣传活动。

（三）全面开展安全生产排险除患整治行动。

21.周密组织文旅行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以“属地管理”为主，落实“四个一律”要求，切实治理违规违章经营行为。要建立健全文旅行业安全生产台账，促使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常态化。要落实隐患排查治理档案制、销号制、通报制、安全风险评估制、第一时间报告制，确保隐患排查整改责任、措施、资金、时间和预案“五落实”。要发挥“两书一函”“四不两直”和联合执法、红黑名单等制度作用，督促企业自查自改自报。要主动配合应急管理、市场监管、消防救援等部门，努力实现隐患排查治理痕迹化管理，提高行业信息化监管效率。要落实企业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和重大隐患治理情况“双报告”工作制度。

（四）全面强化安全生产应急管理。

22.要进一步修订完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强化应急预案的上下衔接、部门衔接、政企衔接，提高预案科学性、针对性和实战性。要指导文旅行业主体完善各类应急预案，会同公安、交通、消防、应急、卫健等部门开展联合演练，切实提高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组织开展应急演练不少于1次，各文旅行业市场主体开展应急演练不少于2次。要认真落实应急值守和领导带班制度，严格执行文化旅游行业突发事件信息报送规定，确保通讯24小时畅通、信息及时报送。

（五）全面实施责任追究制度和投诉举报制度。

23.全面实施安全生产“一票否决”。要严密组织安全生产约谈、挂牌督办、事故通报、形势研判等活动，全面落实安全生产

责任倒查规定，依法依规查处文旅行业生产安全责任事故，从严追究责任人责任。要畅通举报电话，并在明显位置公布；及时办理举报电话平台转交的涉文化旅游行业的举报投诉，做到“件件有处理、事事有回音”。

（六）全面推行安全生产联合监管。

24.建立健全部门联席会议机制。健全区文化和旅游产业领导小组联席会议机制，统筹协调各方力量全面推进各项工作，要加强与公安、市监、应急、消防、交通、卫健等部门的沟通协作，深化与周边区（县）行业安全生产监管工作的合作共建，全面建立互通联络、信息共享、应急处置等文化旅游行业联动机制，联合做好重大活动、重要时段安全生产工作，合力抓好旅游包车、食品卫生、特种设备、人员密集场所等安全监管，推进川东北文化旅游行业安全生产与应急机制一体化建设。

附件：2023年文化和旅游行业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

附件

2023年文化和旅游行业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拟定时间	责任股室	相关企业 (单位)
1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森林防火等重要论述	全年	办公室	各事业单位 所有文旅企业
2	深入学习领会国、省、市领导关于安全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贯彻落实国、省、市安全生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森林草原防灭火、防灾减灾等会议精神	全年	办公室	各事业单位 所有文旅企业
3	开展全区文化旅游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A级景区、特种设备、森林防火、星级饭店高层建筑和食品安全、公共文化场所消防安全、旅行社旅游包车安全，以及旅游民宿、剧本娱乐经营场所、玻璃栈道安全等）	全年	全体股室	各事业单位 所有文旅企业
4	定期召开安全生产形势分析会，每月发布风险分析及对策	每月	执法大队综合股	各事业单位 所有文旅企业
5	开展冬春、夏秋季节火灾防控工作	1-3月 7-10月	产业发展股 非遗文保股 执法大队综合股 执法大队一中队 执法大队二中队	旅游景区、文保单位 、旅游住宿业、娱乐场所、网吧
6	开展元旦、春节、两会、五一、汛期、国庆等重要时段文化旅游行业安全督导检查	1、2、4、5、 7、9、10月	全体股室	各事业单位 所有文旅企业
7	督促旅行社续保责任保险	1月	执法大队二中队	旅行社
8	制定领导干部重点联系文化旅游企业事业单位和区域方案	3月	办公室	
9	推进防火期A级旅游景区森林防火灭火各项工作	1-5月	执法大队综合股 执法大队一中队 执法大队二中队	A级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生态旅游示范区
10	开展“2023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专项执法行动、“打非治违”专项执法行动	4-11月	执法大队一中队 执法大队二中队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拟定时间	责任股室	相关企业(单位)
11	防范化解文化旅游行业各类重大风险隐患	全年	产业发展股、非遗文保股、文化艺术股等相关股室	各事业单位 所有文旅企业
12	督导完成国省市挂牌督办和暗访巡查发现问题隐患的整改任务	全年	执法大队综合股	各事业单位
13	联合市场监管局开展游乐设施等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治理	4月	执法大队综合股 执法大队一中队 执法大队二中队	旅游景区、游艺娱乐场所
14	配合交通、公安开展旅游包车现场检查	全年	执法大队综合股 执法大队一中队 执法大队二中队	旅行社
15	开展全区文物安全专项检查	全年	非遗文保股	文保单位
16	开展文化和旅游产业园区(基地)安全生产专项检查	全年	产业发展股	文化和旅游产业园区(基地)
17	开展2次“双随机、一公开”文化旅游市场抽查工作	4、9月	执法大队一中队 执法大队二中队	所有文旅企业
18	开展文化旅游行业安全生产情况暗访	全年	相关股室	所有文旅企业
19	召开全区文旅行业安全生产会议	每季度	执法大队综合股	所有文旅企业
20	指导文化旅游企业事业单位修定完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开展演练	全年	产业发展股、非遗文保股、文化艺术股等相关股室	各事业单位 所有文旅企业
21	开展旅游景区突发事件综合应急演练	9月	执法大队综合股	所有文旅企业
22	开展“5.12”防灾减灾宣传活动	5月	办公室、推广合作股、执法大队综合股	各事业单位 所有文旅企业
23	开展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	6月	办公室、产业发展股、非遗文保股、广播电视股、文化艺术股等相关股室,执法大队综合股	各事业单位 所有文旅企业
24	开展《安全生产法》宣传培训活动,举办文化旅游行业安全生产法规培训,文化旅游企业安全管理人员培训(导游员培训、消防控制室人员培训、食品安全培训、文物安全培训),开展安全警示教育。	6月	全体股室	所有文旅企业
25	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	6月	办公室、产业发展股等相关股室,执法大队二中队	星级旅游饭店、旅游景区、农家乐、旅游民宿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拟定时间	责任股室	相关企业 (单位)
26	开展“11.9”消防安全宣传月活动	11月	办公室、产业发展股、非遗文保股、广播电视股等相关股室，执法大队二中队	各事业单位 所有文旅企业
27	开展汛期暑期地质灾害排查治理	6-9月	产业发展股、非遗文保股、广播电视股、文化艺术股等相关股室，执法大队综合股	旅游景区、文保单位
28	开展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活动安全监管	7-8月	办公室、执法大队综合股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单位
29	迎接省安委会、市安委会对文旅行业的安全工作巡查	7-10月	全体股室	所有文旅企业
30	做好重大文化旅游活动安全保障	全年	推广合作股	各事业单位 所有文旅企业
31	开展安全生风险隐患清零行动	全年	全体股室	各事业单位 所有文旅企业
32	督促落实企业单位隐患排查治理“双报告”制度	全年	全体股室	各事业单位 所有文旅企业
33	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五进”活动	全年	全体股室	各事业单位 所有文旅企业
34	推进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建设相关工作任务	全年	全体股室	各事业单位 所有文旅企业

